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菸檳危害防制教育「亮點策略」經費補助申請表

學校全銜	
學制別	☐ 國小組 ☐ 國中組 ☐ 高中組 ☐ 其他：_____
學生人數/(分列學制)	
申請類別	☐ 亮點策略(5千元)
學校聯絡人/職稱	
學校聯絡人/姓名	
聯絡人/辦公電話	
聯絡/手機	
聯絡/Email	
壹、學校現況：學生菸、檳使用情形（建議以 114 學年度資料）？ 請填比率%：學生使用人數 / 全校人數 （如不知道，請填未調查）	
1. 學生吸菸率： ☐ 有調查_____%， ☐ 未調查，已列關懷追蹤之使用菸品學生_____人	
2. 學生電子煙使用率： ☐ 有調查_____%， ☐ 未調查，已列關懷追蹤之使用電子煙學生_____人	
3. 學生嚼檳榔率： ☐ 有調查_____%， ☐ 未調查，已列關懷追蹤之使用檳榔學生_____人	
貳、亮點策略主題：	
參、亮點策略提案型式：(自選) ☐ 課程教案 ☐ 健康促進活動企畫	
肆、對象： ☐班級學生 ☐小型團體 ☐高關懷生 ☐年級 ☐全校 ☐家長團體 ☐社區關係 ☐其他_____	
伍、成效評價： ☒ 指定工具：校園菸檳危害防制教育推廣問卷調查前後測：收案對象以不同年級各 1 班至少 3 班為原則。 ☐ 其他測量工具，請說明：_____	
伍、經費預算表：(請核章) (如表 1 預算參考表，共 <u>伍千元</u> 元整，由國教署 115 學年度校園菸檳危害防制教育介入輔導計畫項下支應。)	

註：本文件可編輯 WORD 電子檔及議題文件下載點(115 學年雲端文件)：

<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mENxj9RH9RIJ2yl07bnVvB8Ptc7BnNJd?usp=sharing>

表 1 菸檳防制教育亮點策略經費預算表：

<<請在以下業務費項目編列，合計 5,000 元以內>>

經費項目	計畫經費明細			
業務費	單價 (元)	單位	總價 (元)	簡要說明
講座鐘點費	上限 2000			辦理研習會、座談會或訓練進修，其實際擔任授課人員發給鐘點費，檢附領據核實報支。(單價上限外聘 2000 元)
出席費	上限 2500			邀請個人以學者專家身分參與會議之出席費，檢附領據核實報支。(單價上限外聘 2500 元)
二代健保費	費率 2.11%			以上鐘點費及出席費需加編列二代健保費【計費所得或收入 × 費率 2.11%】例：每 2000 元加編 42 元=2042 元
膳費				檢附發票或收據核實報支(不可報支早餐) (單價上限正餐 100 元/人；超過半天可編茶點：40 元/人)
印刷費				課程講義、期末提報成果報告及參展海報印製，檢附承印廠商發票核實報支。(※不可採購碳粉墨水匣)
場地佈置費				校園宣導情境布置(看板、布條、紅布條、裝置框飾等)；教學教材教具等
教材教具				推廣、增能等活動所需教材教具
獎品費				各項菸檳防制活動學生獎勵品
國內旅費				邀請專家學者出席增能講座遠道交通(檢據核銷)
雜支				凡未列之辦公事務費用屬之。如文具用品、紙張、資訊耗材、資料夾、郵資等，檢附發票或收據核實報支
合計			5,000	以上經費得視需要相互勾支

說明：(說明勿刪除，請一併逐級核章)

1. 申請經費：請於當年 10 月 20 日前提報計畫及核章之預算表，以電子公文備文至國立陽明交通大學，核章預算表請掃描電子檔隨公文附件發出，計畫及預算表經陽明交大審查，核定者另行發文通知。

2. 經費審查及核銷：計畫及預算表經核定者，請依預算表執行提案計畫，支出經費應取具買受人為「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」抬頭之二聯式發票(收執聯)，若以三聯式發票應檢附收執聯及扣抵聯，收銀機發票須有本校統一編號 87557573，並由經手人註明中文品名。

檢據(收據、發票、領據、廠商統編帳戶)及相關佐證，郵寄本計畫辦理核銷撥付，應提供廠商統編及帳號由本校撥付廠商或代墊人，所有支出在隔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

*註：本項經費來源係國教署與「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」之行政委辦案，買受人抬頭統編為「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」

製表：

單位主管：

主計：

校長：